附件1：

象山县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公开招聘编制外人员计划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岗位名称 | 招聘  人数 | 招聘对象和条件 | 工资待遇 | 备注 |
| 市场管理 | 1 | 1. 具有象山户籍；   2.年龄在55周岁及以下(1969年1月7日以后出生)。 | 1.工资：2900元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需上早班（6:30）  工作地点：中心菜场 |